

证券代码：300931

证券简称：通用电梯

公告编号：2024-026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332012597

发证时间：2023年12月13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（2023年、2024年、2025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公司2023年已按照1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影响公司2023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8日